

福建阳光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阳光发展（证券代码：000671）连续两个交易日（2008年5月12日-5月13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规定，属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本公司经询问第一大股东并自查后确认，除公司已于2008年5月12日披露的六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中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宜）的重大事项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无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事宜；公司及大股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宜除外）、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注入资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宜除外）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阳光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四日